证券代码: 870732 证券简称: 登博生态 主办券商: 金元证券

# 南京登博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进展暨变更承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| 挂牌公司全称   | 南京登博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9132010055554591X5    |             |
| 承诺主体名称   | 南京玄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   |             |
| 承诺主体类型   | □挂牌公司                 | ☑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 |
|          | □其他股东                 | □董监高        |
|          | □收购人                  | 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 |
|          | □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承诺来源     | ☑申请挂牌                 | □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 |
|          | □重大资产重组               | □权益变动       |
|          | □收购                   | □整改         |
|          | □日常及其他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承诺类别     | □同业竞争的承诺              | ☑关联交易的承诺    |
|          | □资金占用的承诺              | □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|
|          | □股份增减持承诺              | □其他承诺       |
| 履行情况     | □正常履行                 | ☑未履行        |
|          | <br> □未如期履行(原期限内部分履行) |             |

| 承诺开始日期 | 2016年10月28日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承诺有效期  | 3 年         |
| 承诺履行期限 | 3 年         |
| 承诺结束日期 | 2019年12月20日 |

#### 二、承诺事项概况

南京伟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南京伟绿")与南京登博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登博生态"、"公司")于2016年9月5日签订了《苗木采购合同》,南京伟绿购买公司种植在南京市溧水区东屏镇丽山村、和平村以及南京市六合区马鞍街道大圣村的全部苗木,合同金额共计22,934,549.33元(大写:贰仟贰佰玖拾叁万肆仟伍佰肆拾玖元叁角叁分)。

南京玄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玄武园林")于 2016年10月28日针对公司与南京伟绿签订的《苗木采购合同》出具承诺函,承诺:(1)如因南京伟绿不能及时按照合同规定期限还款,本公司将承担连带责任,及时以现金足额补充登博生态的当期应回款金额,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;(2)此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。详情可参见公司于 2017年1月20日公告的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。

截至 2016 年底,南京伟绿已经按照合同要求付清第一期苗木款项。鉴于园林行业整体经营情况不及预期,苗木采购合同中占比较高的金陵黄枫销售不佳,且合同第二期款项支付时间临近,南京伟绿付款存在一定压力,经双方友好协商,拟签订《苗木采购合同补充协议》将付款周期由三期变更为四期并相应调整每期付款金额。

玄武园林针对《苗木采购合同补充协议》签订导致的付款周期调整延长承诺时效,按照补充协议约定的时间履行承诺。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公告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(公告号: 2017-039)

#### 三、关于承诺履行情况的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,南京伟绿已按时偿还前三期款项,现剩余最后一期款项尚未未付,金额共计9,173,819.73元,付款截止日期为2019年12月20日。由于经营情况不及预期,南京伟绿难以支付剩余款项。鉴于上述情况,玄武园林将积极履行相关承诺,代替南京伟绿向登博生态支付第四期款项共计9,173,819.73元。

### 四、承诺未正常履行可能存在的风险

截至目前,尚未履行的承诺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# 五、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

玄武园林将积极履行承诺,代替南京伟绿向登博生态支付相关款项,金额合计金额9,173,819.73元。鉴于需偿还的金额较大,玄武园林目前的财务状况暂时无法一次性现金补足,因此,经审慎考虑,结合公司整体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,决定变更承诺如下:

延长承诺履行期限,玄武园林分两期支付款项,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之前支付第一期款项,占总金额的 30%,计人民币 2,752,145.919

元(大写: 贰佰柒拾伍万贰仟壹佰肆拾伍圆玖角贰分);于2021年 12月30日之前支付第二期款项,占总金额的70%,计人民币 6,421,673.811元(大写:陆佰肆拾贰万壹仟陆佰柒拾叁圆捌角壹分)。

## 六、其他说明

无。

#### 七、备查文件

《承诺函》

南京登博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2 日